

滨河景观带花溪-三标段绿化修复竞争性谈判公告

(招标编号: XJTZYDSZ2023-1-J00029)

项目所在地区: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克拉玛依市, 独山子区

一、招标条件

本滨河景观带花溪-三标段绿化修复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70 万元, 招标人为克拉玛依市独山子区工程项目建设中心。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滨河景观带花溪三标段区域内绿化补植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滨河景观带花溪-三标段绿化修复;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滨河景观带花溪-三标段绿化修复)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投标人必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且经年审合格,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 且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以上资质;

2、自治区区外投标企业应当具备: 自治区区外建设工程企业进疆备案登记册并在有效期内;

3、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单位, 如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尚在处罚期内的), 将拒绝其参本次招标活动, 提供相关网站查询结果(查询时间不得早于本谈判公告);

4、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 不得参加投标。(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违反前两款规定的, 相关投标均无效。(3)受到刑事处罚, 或者受到三万元以上的罚款、责令停产停业、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招标活动、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等情形之一的行政处罚, 或者存在监管部门认定的其他重大违法记录, 不得参加投标。(4)投标申请人须处于正常经营状态, 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 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投标申请人近三年(2020年04月01日-2023年04月01日)没有出现违法违规或失信行为, 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质量事故;

5、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04 月 20 日 10 时 30 分到 2023 年 04 月 24 日 19 时 00 分

获取方式：现场获取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04 月 25 日 12 时 00 分

递交方式：新疆克拉玛依市独山子区奎河路古悦酒店东侧二楼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04 月 25 日 12 时 00 分

开标地点：新疆克拉玛依市独山子区奎河路古悦酒店东侧二楼会议室

七、其他

新疆天之源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受克拉玛依市独山子区工程项目建设中心委托，对滨河景观带花溪-三标段绿化修复进行招标，招标方式为竞争性谈判。欢迎符合要求的投标单位参与本项目提交投标文件并谈判。

一、项目编号：XJTZYDSZ2023-1-J00029

二、项目名称：滨河景观带花溪-三标段绿化修复

三、招标内容及预算（限价）：

建设规模：滨河景观带花溪三标段区域内绿化补植

招标范围：按照原项目施工图纸补植图纸区域内干枯死亡的绿植（乔木、灌木、花卉、草坪）清理项目区域内的垃圾及死亡植物、修复及更换原图纸内的一切绿化水线及灌溉设施、项目图纸范围内需要更换种植土及种植土筛选（具体情况由甲方现场确定）、按照原图纸标高进行区域内的场地平整、养护期一年，发包范围包含以上所有内容但不限于以上内容。

投标最高限价：70.00 万元

四、资金来源：政府资金

五、合格投标人基本条件：

- 1、投标人必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且经年审合格，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且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以上资质；
- 2、自治区区外投标企业应当具备：自治区区外建设工程企业进疆备案登记册并在有效期内；
- 3、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单位，如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

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尚在处罚期内的），将拒绝其参与本次招标活动，提供相关网站查询结果（查询时间不得早于本谈判公告）；

4、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1）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前两款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3）受到刑事处罚，或者受到三万元以上的罚款、责令停产停业、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招标活动、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等情形之一的行政处罚，或者存在监管部门认定的其他重大违法记录，不得参加投标。（4）投标申请人须处于正常经营状态，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投标申请人近三年（2020年04月01日-2023年04月01日）没有出现违法违规或失信行为，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质量事故；

5、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投标须知**：投标人将“营业执照、资质证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者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信用中国”网站查询记录”提供以上资料扫描件一套(加盖单位公章)，携带原件备查，送至新疆天之源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克拉玛依市独山子区奎河路古悦酒店东侧二楼)，投标单位获取招标文件时逾期送达或资料不全者，不予接收。

八、**领取文件时间和地点**：

获取时间：2023年04月20日—2023年04月24日(北京时间上午10:30-13:30,下午15:30-19:00)（节假日除外）；

获取地址：现场获取

九、**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谈判时间**：2023年04月25日12:00时（北京时间）（逾期收到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十、**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和谈判地点**：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新疆克拉玛依市独山子区奎河路古悦酒店东侧二楼会议室

谈判地点：新疆克拉玛依市独山子区奎河路古悦酒店东侧二楼会议室

十一、**谈判公告发布媒体**：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十二、**联系方式及联系人**：

招标单位：克拉玛依市独山子区工程项目建设中心

联系人：陈女士

电话：18599220018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新疆天之源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新疆克拉玛依市独山子区奎河路 55-210、211 号

联系人：郭瑜

电话：18599656325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克拉玛依市独山子区工程项目建设中心

地址：克拉玛依市独山子区南京路 27 号

联系人：陈女士

电话：18599220018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新疆天之源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新疆克拉玛依市独山子区奎河路 55-210、211 号

联系人：郭瑜

电话：18599656325

电子邮件：1053727416@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